

更多养老资讯
扫描二维码关注



养老内参

中国养老网
WWW.CNSF99.COM

主编：苏博
编辑：王福达
责编：赵艳芳

汇聚每日养老产业时事动态，为您一站式提供全面养老资讯

2022年6月10日 星期五（2022第108期）壬寅年五月十二

国务院对2021年落实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方予以督查激励

激励每个地方5000万元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

THE STATE COUNCIL INFORMATION OFFICE, P.R.C.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开展2022年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和复评工作的通知



- 为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全面加强老年健康服务工作的通知》（国卫老龄发〔2021〕45号）、《北京市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京卫老龄〔2020〕13号），持续加强我市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优化老年人就医环境，提升老年人就医体验，巩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成果，市卫生健康委决定2022年在全市开展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和复评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养老视点	4
上海：38 座人行天桥适老化设施完善项目有序复工复产	4
河南：开封全力推进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	4
山东：青岛一公司假称“居家养老”非法集资，老人损失三千多万	4
辽宁：公安开展打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以来共侦破案件 106 起，涉案 1.06 亿元	4
湖北省委副书记、省长王忠林：积极满足社区养老需求，构建社区共建共治共享格局	4
湖北：健全服务保障机制，着力解决城乡养老问题	5
江苏：出台居家社区养老三年行动方案	5
江西：实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三年连调”	5
江西：警方破获两起养老诈骗案	5
安徽：今年老年学校新增学习人数约 30 万人	5
安徽：2025 年将建成五级老年教育体系服务网络	6
浙江：《温州市居家养老服务促进条例》关注人口老龄化问题	6
贵州：省人大常委会《贵州省养老服务条例》执法检查动员会在贵阳召开	6
贵州：扎实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	7
广西：南宁养老兜底保障等工作获国务院办公厅督查激励	7
广东：发布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典型案例	7
新疆：乌鲁木齐加快社区养老发展，力争 9 月底前建成投用 114 个社区养老服务设施	7
加快构建多元化养老服务体系	7
综合服务中心提升了“老少困”幸福指数	8
“三箭齐发”强力推进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8
交通运输部：加快完善适老化出行服务体系，服务老年人购票	8
政策法规	8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对 2021 年落实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方予以督查激励的通报	8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开展 2022 年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和复评工作的通知	10
养老金融	11
应对人口老龄化，养老信托的这特点受到关注	11
社会保障	12
上调 4%，养老金调整比例大体与物价上涨幅度相当	12
老年说法	12
500 多名老人被骗 3000 万养老钱，谁让预存金变非法集资款？	12
返利“养老平台”，原来是“薅羊毛”	14
打击养老诈骗“资深鉴定师”恶意高估藏品骗高额委托费用	14
熟人介绍？稳赚不赔？法官检察官提醒：别被养老式非法集资蒙骗	15
关于我们	16
联系我们	16

- 养老行业专业社群
- 每日分享《养老内参》
- 最及时养老行业政策发布！
- 不定期权威行业线下分享活动！

加入我们

JOIN US



公众号



社群小助手

加入“社群”请扫描“社群小助手”微信二维码，备注：姓名+单位+职务
也可搜索微信号“ZMYL123”进行添加












养老视点

上海：38座人行天桥适老化设施完善项目有序复工复产

来自市道运中心的消息，本市今年38座人行天桥适老化设施完善项目正在有序复工复产，其中延安路沿线7座市管人行天桥加装电梯项目已经全面恢复施工。

在延安路福建路桥西南象限施工现场，整齐的施工围挡内，工人们正在进行原人行梯道的拆除，不久将先行安装垂直电梯；而成都路天桥的东北、西北、东南、西南四个象限的梯道拆除工作已经全部完成。另外，石门路、西藏路、陕西路、江苏路和凯旋路天桥都已开始施工。

据悉，延安路沿线市管人行天桥适老化设施完善项目涉及黄浦、静安、长宁三区的福建路、西藏路、成都路、石门路、陕西路、江苏路、凯旋路7座人行天桥，共计加装25部垂直电梯，计划11月底前完工，主要涉及绿化搬迁、管线搬迁、拆除梯道、土建施工、安装电梯及调试等工作。

人行天桥加装电梯项目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项目之一，提升既有天桥通行便捷性和舒适性，满足残障人士和老年人无障碍过街需求和安全需求，构建便捷联通、舒适宜人、无障碍的慢行交通环境，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6月1日全面复工后，市道运中心与各参建单位积极组织协调，坚持施工防疫两手抓，项目建设、施工、管线、监理等单位严格落实各项防疫措施，施工人员建立“一人一档”健康管理台账，按照“2+2”的模式（即第一天2次抗原检测，第二天1次抗原+1次核酸检测）进行循环检测，施工人员集中闭环管理，上下班采用专车接送，不在公共场所逗留，到达现场均进行测温、扫码。同时，合理安排工序，通过增加机械、人员的投入，在不同象限同时施工来加快进度，在同一象限不同单位交替施工，全力推进项目的实施。计划8月底完成大部分管线搬迁，10月底完成土建施工电梯安装，11月底完成调试并开通运行。

另据了解，区管人行天桥加梯项目也在紧锣密鼓地复工过程中，各区管理部门积极克服疫情带来的影响，协调相关单位，抓紧办理各项施工手续以及开工准备和施工推进。目前，浦东东方路栖霞路桥、黄浦重庆南路天桥已完工；已经开工正在实施的有19座天桥，其中徐汇1座、黄浦1座、青浦1座、浦东9座、市管天桥7座，目前开工占比已经超过50%，力争年内完成施工任务，尽早交付无障碍设施，让百姓出行更加顺畅、更加便利。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5841>

（来源：文汇报）

河南：开封全力推进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

自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开展以来，河南省开封市政法机关坚持抓细抓强宣传教育、抓早抓小依法打击等有效措施，着力构建共建共管共治养老诈骗的严密防线，用心守好老年人“养老钱”。

5月30日，开封市委政法委组织召开市打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专班第二次例会，专班各组汇报了打击工作推进情况以及下一步工作方向。6月1日，开封市派出督导组赴禹王台区督导相关工作开展情况，禹王台公安分局专案组成员汇报了正在办理案件的相关情况，禹王台区委政法委负责人就禹王台区开展打击养老诈骗宣传情况进行专题汇报。

截至目前，开封市各行动专班建立例会制度，做好线索查办工作，聚焦问题整治和打击，强力推进相关工作，各县区发挥基层民警辅警、网格员、巡防队员密切联系群众的作用，组织他们走村入户，拓宽线索收集渠道。与此同时，全市加大打击养老诈骗宣传力度，将工作进展、诈骗常识及打击成效及时对外发布，提高群众防骗意识，营造全社会打击与预防养老诈骗的浓厚氛围。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5842>

（来源：法治日报法治网）

山东：青岛一公司假称“居家养老”非法集资，老人损失三千多万

青岛某健康咨询有限公司以居家养老服务为幌子，向社会公众尤其是老年投资者非法集资，造成集资参与人损失人民币3000多万元。日前，市南法院审结了该诱骗老年人签订《居家服务合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件。两主犯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六个月、有期徒刑四年并处罚金。其他十余名被告人被判有期徒刑、拘役，并处罚金。

2014年8月至2018年5月，青岛某健康咨询有限公司以打造“领先的居家服务管家”为名义，通过媒体发布广告、发放传单、现场授课等方式向社会公开宣传某居家养老服务项目。该公司多次组织老年人联欢、旅游（自费）、参观养老院等活动，并对外宣传公司有上万名员工且已为120多万名老年人提供了养老服务。在取得老年人信任后，该公司开始向老年人介绍其居家养老服务项目，声称其以“富足、健康、快乐”为目标，将部分养老服务需求统一委托给服务管理平台。待产生服务需要时，该公司将携手27大服务平台提供丰富多样的商品或服务。凭借此手段，该公司向社会公众尤其是老年投资者非法集资，造成集资参与人损失人民币3000多万元。

市南法院经审理认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业务主管、业务员等数十名被告人变相吸收公众存款，数额巨大，均应以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定罪处罚。该公司主犯朱某被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主犯孔某被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并处罚金。同时责令二被告人退赔集资参与人损失，按损失比例发还集资参与人。其他十余名被告人被判有期徒刑、拘役不等，并处罚金。

办案法官表示，《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非法集资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一条规定，违反国家金融管理法律规定，向社会公众（包括单位和个人）吸收资金的行为，同时具备下列四个条件的，除刑法另有规定的以外，应当认定为刑法第一百七十六条规定的“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或者变相吸收公众存款：（一）未经有关部门依法批准或者借用合法经营的形式吸收资金；（二）通过媒体、推介会、传单、手机短信等途径向社会公开宣传；（三）承诺在一定期限内以货币、实物、股权等方式还本付息或者给付回报；（四）向社会公众即社会不特定对象吸收资金。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单位犯罪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二条规定，个人为进行违法犯罪活动而设立的公司、企业、事业单位实施犯罪的，或者公司、企业、事业单位设立后，以实施犯罪为主要活动的，不以单位犯罪论处。

上述被告人未经有关部门批准，通过发布广告、发放传单、现场授课等公开方式，以高息或服务为诱饵，向不特定人群非法集资，具备《解释》规定的“非法性”“公开宣传性”“利诱性”“社会性”四大特征，属于非法集资行为。同时，涉案公司为进行非法集资犯罪活动而设立，并以实施非法集资犯罪为主要活动，不应以单位犯罪论处。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5843>

（来源：大众报业）

辽宁：公安开展打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以来共侦破案件106起，涉案1.06亿元

10日上午，关于辽宁省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新闻发布会召开。截至目前，全省公安机关成功侦破养老诈骗案件106起，抓获犯罪嫌疑人250人，打掉犯罪团伙10个，依法追缴查封涉案财物总价值1.06亿元人民币。

今年4月8日全国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全省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全国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部署会精神，按照宣传发动、依法打击、整治规范“三箭齐发”的工作要求，紧紧围绕“半年为期”的任务目标，扎实推动专项行动深入开展。截至目前，全省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进展顺利、开局良好。

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已完成五批次共计1042条线索的核查，办结390条，成案248条，省级提级督办7条线索。全省检察机关提起公诉涉养老诈骗案件46件，全省法院审结涉养老诈骗案件10件（一审）。

对于涉诈问题隐患，辽宁公安机关全力开展排查整治。各成员单位主动扛起政治责任，共发现问题102个，已有36个问题完成整治。已发现问题主要集中在涉老“食品”“保健品”、涉老非法集资诈骗、以及提供养老服务活动、场所等重点行业领域。

下一步，全省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将进一步增强开展专项行动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持续发力，坚决打赢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攻坚战。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5844>

（来源：人民网）

湖北省委副书记、省长王忠林：积极满足社区养老需求，构建社区共建共治共享格局

近日，湖北省委副书记、省长王忠林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开展“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深入左岭街道智苑社区开展调研。他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省委决策部署，切实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用心用情用力办好民生实事，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

智苑社区是国有企业棚改还建小区，现有居民3124户，其中65岁以上独居老人845户、80岁以上237户，社区养老服务任务繁重。王忠林听取社区工作情况汇报，与老人们拉家常，对社区组建志愿团队为老人提供上门服务、利用楼道空间打造互动交流的“共享客厅”、组织邻里开展互帮互助互学等做法给予肯定，叮嘱社区进一步创新服务方式，让老人们“老有所养、老有所为、老有所乐”。

“平均每天接待多少群众？哪些服务事项能在社区办理？”在社区党员群众服务中心，王忠林与工作人员互动交流，听取意见建议。他叮嘱省市相关部门加强基层社区服务情况调研，推动更多居民服务事项下放社区，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坚持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构建共建共治共享格局，更好发挥社区主阵地作用，引导广大群众听党话、跟党走，共创美好家园，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5845>

（来源：中国社会报）

湖北：健全服务保障机制，着力解决城乡养老问题

6月9日，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任王玲到武汉市蔡甸区、汉阳区，就杨学再代表提出的《关于农村养老相关问题的建议》、胡明荣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建设全省社区居家全面化、多元化养老服务体系的建议》办理工作进行调研督办，先后察看蔡甸区社会福利院、友缘颐康园养老服务服务中心，汉阳区琴断口街道养老服务中心、江堤街江欣苑社区“互联网+居家养老”嵌入式服务网点，了解城乡养老服务工作情况，听取代表建议办理情况汇报，征求代表对办理工作的意见建议。

王玲强调，养老不仅是个人和家庭的家事，更是政府和社会关注的民生大事要事。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城乡养老服务工作，加大投入力度，强化能力建设，健全服务体系，为老年人有尊严的养老提供保障。要发挥党建在基层的引领作用，加强老年人人文关怀，丰富老年人精神生活，不断增强老年人获得感和幸福感。要坚持问题导向、效果导向，统筹解决养老需求个性问题和普遍共性问题，重点关注“夹心层”“中间层”老年群体的关切。要健全完善制度机制，强化法治引领保障作用，走好有中国特色的养老道路。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5846>

(来源：湖北日报)

江苏：出台居家社区养老三年行动方案

在江苏，90%左右的老人选择居家养老，如何让老年人原居享老？近日，江苏省民政厅出台《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能力提升三年行动方案》，努力让老年人享有“身边、家边、周边”的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在南京江宁区汤山街道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今年73岁的董天文老人正在和朋友打着乒乓球，回档、扣杀……老人身手敏捷、乐在其中。不过最令老人开心的，还要数他在这里的老年课堂学会了用智能手机。董天文说：“老两口每天都到这里来打打球，老伴还跳跳舞，过得非常充实。我们本来都是用老年手机，后来工作人员教会了智能手机之后，我们都买了新手机，而且学习了怎样防诈骗，手机上安装了防诈骗的软件。中午时分，分散在各个活动室的老人们结束了上午的活动，来到一楼的老年食堂，热腾腾的饭菜已经准备好了。三菜一汤在政府补贴后，只需5元钱就能吃上。南京市民阮世功告诉记者，这里的饭菜适合老人的口味，所以自己天天来。

南京市江宁区汤山街道民政科科长朱长宝介绍，街道依托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配备了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引入了专业的运营团队，老人可以在这里享受到日间照料、助餐、娱乐等服务。对于行动不便的老人，服务中心还把专业的照料服务送到老人家里。今年75岁的庞美香老人，由于患有多种疾病，生活不能自理，通过参保南京失能照护险，每个月可享受15次免费上门照护服务。根据《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能力提升方案》，像这样的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在2023年底前每个城市街道都配建1家，建筑面积不少于1000㎡，在街道辖区内形成“一刻钟养老服务圈”。

不离乡邻、不离乡土，是大多农村老人都有的乡土养老情结。在淮安淮阴区大福村的幸福院里，在这里助餐的老人们正吃着刚出锅的饺子。这家村级主办的互助养老点，日间照料室、医疗康复室一应俱全。幸福院调动村里老党员、低龄老人的积极性，为村里高龄老人提供上门巡视、代购等助老服务。

淮安淮阴区淮高镇大福村村委主任胡海荣介绍，幸福院自运营以来，老人们有了自己的活动阵地，子女在外工作也放心，老人们在这里生活得也舒心。

《行动方案》明确，到2024年底前，老年人较多的建制村或较大自然村都应建成一所村级邻里互助点，组织农村留守妇女、低龄老年人等开展互助服务。同时，推进农村养老设施建设，2023年底前，每20万农村老人至少拥有1所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打造人人可及的农村基本养老服务体系。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5847>

(来源：金台资讯)

江西：实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三年连调”

2018-2022年，江西省级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从105元提高到123元，省市区三级合力将全省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平均基础养老金提高到143元，实现了36%的增幅，受益群众516万人。全面发力，资金投入三连调。始终坚持人民至上，坚持共同富裕，心装百姓、心系百姓、心连百姓，把提高城乡居民养老待遇放在重中之重。通过“高位推动、周密部署、重点推进、部门联动、纳入考核、自下而上”方式推动省级和市县自行提标。

完善政策，提升幸福含金量。采取加大“出口”补的力度、拓宽“入口”进的渠道，探索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激励机制，联合财政、税务部门出台提标、提档和增加缴费补贴政策，鼓励各地自行提高基础养老金和缴费补贴标准，增加缴费政策的吸引力，增强居民获得感、幸福感、满足感。

精准施策，兜牢民生强底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体落实政府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做好退捕渔民、被征地农民等特殊群体参加养老保险工作，多措并举精准施策，兜牢民生底线。

加强宣传，鼓励居民多缴费。在全省范围内利用“传统+新媒体+政策培训”等多角度全方位的宣传方式，营造良好的参保宣传氛围。深入基层广泛开展政策宣讲活动，做到“工作到村、宣传到户、讲解到人”，帮助广大群众算清“长远账、明白账”，积极引导参保人员高档次缴费，提高个人账户储存额，增强多缴多得、长缴多得的缴费意识。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5848>

(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江西：警方破获两起养老诈骗案

免费听养生讲座、保健品专卖会，登记信息送鸡蛋，“以房养老”、代办“养老保险”，投资“养老理财”……近年来，各种针对老年人的诈骗手段层出不穷。近日，江西两地公安机关成功破获两起养老诈骗案。

老人投资“内部基金”被騙40余万元

铜鼓警方跨省追捕嫌疑人

5月下旬，宜春市铜鼓县公安局刑警大队接到辖区六旬老人报警，称其被人以购买基金为由骗去了多年来攒下的养老积蓄。接警后，铜鼓公安立即组织警力对该案展开调查。经查，被害人周大爷在手机浏览视频时，点击了一个内容为“一个礼拜帮你挽回经济损失”的广告，随后周大爷在弹出的界面中填写了自己的手机号码，并添加到一个自称是“唐律师”的微信，对方给周大爷发送了大量员工内部基金认购凭证，多次怂恿周大爷投资。在“唐律师”的指引下，短短20天内周大爷先后转账了10笔钱，累计被騙取人民币40余万元。

民警通过周密细致的侦查工作，锁定黄某非（男，26岁，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有重大作案嫌疑。

6月1日，铜鼓县公安局民警循线追捕，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白土乡成功将犯罪嫌疑人黄某非抓获归案。

目前，犯罪嫌疑人黄某非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涉案100余万元！赣州章贡公安捣毁一养老诈骗团伙

近日，赣州市章贡公安分局破获一起涉养老诈骗案，抓获涉案人员4名，涉案金额100余万元。

民警根据线索发现，章江新区及二康庙附近的一个公司存在养老诈骗行为，经前期调查、研判，章贡公安于6月2日对涉嫌诈骗老年人的场所进行清查，抓获涉案人员4名。

经查，该公司组织销售员在菜市场等老年人较多场所发放免费领取“磁化鸡蛋”、体检等宣传单，将老年人吸引到公司，采取会议、视频等方式进行“会销”，通过虚假宣传其经营的磁疗床、磁水杯、磁水壶、磁枕头等产品具有消炎、镇痛、治疗糖尿病等功效，能预防重大疾病的发生，误导老年人购买。

目前，该公司经理叶某珍因涉嫌虚假广告罪，已被章贡公安依法采取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5849>

(来源：法治日报)

安徽：今年老年学校新增学习人数约30万人

记者9日从安徽省政府新闻办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今年安徽省老年学校新增学习人数30万人左右，老年人参与学习教育活动总人数达到170万人左右，其中线下100万人左右。根据《安徽省“十四五”老龄事业发展规划》测算，预计到2025年，安徽全省常住老年人口将突破1431.1万。随着人口深度老龄化，老年人多元化学习需求日趋旺盛，改善民生和社区治理需求日渐紧迫，该省老年教育供给能力不足、老年学校教育服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社会力量参与老年教育的渠道不够通畅等诸多问题较为突出。

安徽省教育厅厅长赵振华介绍，为解决这些问题，全力推进“老有所学”这一普惠面广、群众有感知的民生实事，安徽近日发布实施《“老有所学”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

《方案》提出2025年、2023年和2022年的长期、中期、近期目标任务。到2025年底，安徽全省老年学校新增学习人数290万人左右(其中，线下学习255万人左右)，老年人参与学习教育活动的总数由140万人达到430万人左右(线下330万人左右)，覆盖省及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的五级老年教育服务体系网络基本建成。

据悉，为实现2025年的最终目标，《方案》从容量、师资、资源、智能、管理等五个方面采取了政策举措。

在聚力老年学校扩容方面，通过整合现有闲置资源、盘活安徽省内高校资源、深度挖掘社会潜力、新建扩建扩大供给、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办学等渠道，因地制宜扩大老年学校办学场所供给。

在丰富老年学习资源方面，遴选、整合、开发、建设一批通用课程、特色课程资源、优质教材，并通过改造升级省级老年教育资源中心、省级网络学习平台，实现资源征集、引进、开发和整合功能，为安徽全省老年人提供公益性的数字学习支持服务。

据安徽省财政厅二级巡视员鲍习生介绍，为保障《方案》目标举措“能落地”，压紧压实政府责任，《方案》从三个方面入手，加大投入力度。其中在加大财政资金投入方面，对改建的公办市、县、乡、村四级老年学校，按财政供给渠道一次性分别给予不少于30万元、20万元、10万元、3万元的改造建设补助；其中，对脱贫县，省级财政按标准的一半给予补助。县级以上公办老年学校，按200元/人·年标准拨付人均保障经费。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5850>

(来源：中新网)

安徽：2025年将建成五级老年教育体系服务网络

国际在线安徽消息（查宛昕）：6月9日下午安徽省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举办暖民心系列新闻发布会，据了解，安徽省正式发布《老有所学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通过购买服务方式吸引社会力量举办老年学校，允许各单位在职人员、退休职工等到老年学校兼职任教，力争到2025年，覆盖省及所有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五级老年教育体系的服务网络基本建成。

2025年将建成五级老年教育体系的服务网络

根据《安徽省“十四五”老龄事业发展规划》测算，预计到2025年，全省常住老年人口将突破1431.1万，随着人口深度老龄化，老年人多元化学习需求日趋旺盛，改善民生和社区治理需求日渐紧迫。“参与学习教育活动的老年人占常住老年人口总数的比例达到30%以上”，根据这一要求，《方案》分别提出2025年、2023年和2022年的长期、中期、近期目标任务，到2025年底，全省老年学校新增学习人数290万人左右，覆盖省及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的五级老年教育体系服务网络基本建成。

“四力”并进满足老年人文化需求

为进一步缓解基层老年教育供给和需求矛盾，安徽省将扩大学校资源供给，通过整合现有闲置资源、盘活省内高校资源等渠道，扩大老年学校办学场所供给，通过购买服务方式吸引社会力量举办老年学校，做大做强老年远程教育；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参与、面向基层、因地制宜、按需施教的原则，进一步完善老年教育管理工作机制；推进教师资源均衡配置，允许各单位在职人员、退休职工以及高校艺体医学类学生在符合有关规定、不影响本职工作或学业的前提下，到老年学校兼职任教。依托老年大学、普通高校、职业院校、社会各类人员组建和培养一支符合老年学校办学需求、相对稳定、以兼职教师为主体的高素质教师队伍和管理队伍；不断丰富老年学习的资源，开设一批特色课程，编制优质教材，为全省老年人提供公益性的数字学习支持服务，同时推进老年学校智慧校园建设、远程教育、智慧教育，加强老年智能教育。

加大投入力度：坚持重点面向基层有序推进

发布会上，安徽省财政厅相关负责人表示，为保障《方案》目标举措“能落地”，安徽省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将各级政府举办的老年大学（学校）办学经费、专项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对改建的公办市、县、乡、村四级老年学校，按财政供给渠道一次性分别给予不少于30万元、20万元、10万元、3万元的改造建设补助；其中，对脱贫县，省级财政按标准的一半给予补助。县级以下公办老年学校，按200元/人·年标准拨付人均保障经费；采取政府购买服务、出租闲置国有资产、税收优惠、信贷支持等措施，鼓励支持社会力量依法依规举办老年学校；改造升级省级老年教育网络学习平台，建设省级老年教育资源中心，所有市、县（市、区）均建立网络学习平台和资源分中心，推进老年学校智慧校园建设。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5851>

（来源：中央广电总台国际在线）

浙江：《温州市居家养老服务促进条例》关注人口老龄化问题

日月不肯迟，四时相催迫。随着银发浪潮席卷而来，温州老年人口日益呈现出老龄化、空巢化、失能化等特点，探索“老有所养”新路径已迫在眉睫。

“坚持以问题为导向，破解居家养老难题。《温州市居家养老服务促进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出台不仅关乎民生福祉，更是在构建养老服务体系的基础上，打响了‘幸福颐养温州’的品牌。”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胜海表示，该《条例》面向具有本市户籍并居住在本市的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

其中，重点优抚对象、最低生活保障等家庭成员中的重度失能失智老年人，每月可享不少于45小时的免费居家养老服务，而中度失能失智老年人则不少于30小时。

衣食住行有所依

稳定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基本盘”

“旺盛的养老需求与薄弱的服务基础之间的矛盾，是《条例》起草过程中首当其冲要解决的难点。”张胜海表示，我市163万60岁以上老年人中，绝大部分还是偏爱居家养老模式，而我市居家养老工作基础却是几乎空白。

聚焦难点，从“新”出行。《条例》坚持政府主导、家庭尽责、社会参与、保障基本、发挥市场作用这五大原则，以明确分工一点点描摹出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基本盘”——服务设施的适老化建设，以及助餐、助洁、助行、日间托养等基本生活照料，覆盖衣食住行人生四事。

“老有所居，居有定所”，乃老年人心之所系。《条例》要求居家养老服务用房必须与住宅项目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分期项目则优先在首期项目主体工程中配套建设居家养老服务用房。

按照养老服务设施布局专项规划，城镇地区应适度集中居家养老服务用房建设指标，统一设置具备生活照料、健康照护、文体活动等功能的镇街级综合型养老服务中心；农村地区则在综合养老服务供需状况、文化医疗卫生等公共服务设施等因素，设置居家养老服务用房，每个行政村或者相邻行政村至少集中配置一处。

此外，考虑到老年人行动不便，新建居家养老服务用房需设置在建筑低层部分，如设置在二、三层，需设电梯或者无障碍坡道等适老通行设施。与此同时，老旧小区在适老化改造时，也会进行加装电梯、加装扶手、地面防滑处理等基本元素改造，方便老人出行。

为实现“老有所食，食有所安”，《条例》还支持村（居）委会开设助餐服务场所，为居家老年人提供集中用餐、餐饮配送等助餐服务，并鼓励有条件的组织和个人参与助餐服务，共同守护“舌尖上的幸福晚年”。

身心安康有保障

兜底居家养老服务“健康网”

随着年龄变大，身体机能下降，很多老人都患有慢性病，“老有所医”需求愈发迫切。推进医养结合，建立健全医养康养结合机制势在必行。

“完善用药管理、医保支付政策，为老年人社区治疗、续方配药、费用结算提供方便……”《条例》要求，对于老年人常见病、慢性病，医疗机构应对老年人提供便利，提供诸如开通就诊绿色通道、简化费用结算、医保支付流程手续等高效便捷医疗服务。

与此同时，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络建设，方便居家老年人就近享受医疗卫生服务，也是应有之义。居家养老服务机构可内设医务室、护理站等医疗机构，为居家老年人上门提供医疗诊疗、健康管理、预约转诊等服务。

并且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还能经自愿申请后，按规定纳入医保定点范围、进行医保定点管理。若无设置医疗机构，居家养老服务机构也必须增设并定期维护自动体外除颤仪、急救箱等应急救护器具设备，以备不时之需。

“欲养者，先治其基”，心理健康往往是身体健康之基石。很多独居老人缺少陪伴、内心抑郁难以排解，酿成心理障碍。因此，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建立健全特殊困难居家老年人巡访制度，定期组织巡访高龄、独居、空巢、农村留守等有关需求的老年人，为其提供关怀访视、生活陪伴、情绪疏导、心理咨询等精神慰藉服务，“心贴心”服务，“实打实”解忧。

向“智慧化”“专业化”转型

居家养老服务质量“再加码”

数字化与养老服务的深度融合，成为应对严峻老龄化形势的新思路和新路径，健康管理、紧急救助、远程照护、居家安全监测、防走失定位……智慧养老模式利用有限资源精准满足老年人个性化养老需求，擘画养老新图景。

“依托统建平台建立完善智慧养老服务信息接入系统，建立健全养老服务信息资源共享机制，推进养老服务数据互联互通……”利用“互联网+”共享资源信息，增强社会养老服务资源调度和配置能力，实现养老服务供给和需求的“无缝衔接”。

除了大数据技术，数字化养老“智慧大脑”的打造，还融通了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等技术，开发和应用智能化养老服务产品和服务方式，为居家老年人提供便捷有效的居家养老服务。

推动居家养老服务向“专业化”进阶，是在智慧养老模式的基础上，为居家养老服务质量提升“添砖加瓦”——

为弥补专业养老服务人才缺口，《条例》支持学校、机构开设老年医学等养老相关专业或培训项目；在养老服务、医疗卫生机构设立实习实训基地，多渠道壮大养老从业人员队伍，“推动实现每千名老年人、每百张养老床位均拥有1名社会工作者”。

此外，我市还将以兼职为主配备养老服务顾问，负责居家老年人信息登记、养老供需对接和服务引导、政策宣传指导等服务。“顾问制度”的设立可为老年人解释养老政策、介绍服务资源、推荐适合的养老服务项目，促进资源优化分配。

壮大队伍、提升专业水平并行不悖。家庭照顾者、养老服务人员大多存在居家养老照护、急救救护技能不精的情况，为提高从业人员专业水平，相应部门可通过政府购买手段，以进社区宣讲、进机构演示等手段开展免费培训。

专业能力参差不齐尚是其次，从业人员职业道德水平良莠不齐，往往会埋下祸根。因此，相关部门需要增加监督检查和指导频次；对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则依法实施惩戒措施。

正如张胜海所言：“巡访制度是《条例》的亮点所在，更是制度保障的奇招妙招。”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需定期组织巡访高龄、独居、空巢、农村留守老人，以强有力的监督保障从业人员不敢起坏心、行恶事。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5851>

（来源：温州日报）

贵州：省人大常委会《贵州省养老服务条例》执法检查动员会在贵阳召开

6月9日，省人大常委会《贵州省养老服务条例》执法检查动员会在贵阳召开。

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慕德贵出席会议并讲话，党组书记、副主任蓝绍敏，副主任何力、李飞跃，党组成员于杰，副主任桑维亮、王忠、杨永英出席会议，秘书长李三旗主持会议。副省长王世杰参加会议。会议通报了执法检查工作安排，听取了省人民政府关于《贵州省养老服务条例》贯彻实施情况的报告。

会议指出，开展《贵州省养老服务条例》贯彻实施情况执法检查，是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抢抓新国发2号文件重大机遇，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关切的重要举措。

会议强调，要充分认识到开展执法检查的重要意义，不断增强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的自觉性主动性。要聚焦条例规定的重点难点问题，紧紧围绕各级人民政府统筹养老服务工作情况，养老服务设施规划、建

设计与用地保障情况，居家社区和机构养老相协调情况，医养康养相结合情况，扶持和保障措施落实情况等五方面内容进行检查。要完善工作方式方法，切实做到树立系统观念强化组织统筹，坚持监督与支持相结合，注重检查与学法普法相结合，贯彻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要求，不断提升执法检查的针对性实效性，为全省养老服务事业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据悉，本次执法检查共分9个组，采取上下联动、点面结合、自查与集中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全省9个市(州)开展全覆盖检查。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5853>

(来源：金台资讯)

贵州：扎实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

为切实提高老年人的法治意识和识骗防骗能力，6月7日，贵阳市花溪区学士社区开展防范养老诈骗宣传活动。

此次活动通过LED屏滚动播放宣传片、小区出入口张贴反诈宣传海报、入户和向过往行人发放宣传折页等方式进行。同时，志愿者还就养老诈骗的常用手法、作案特点、如何防范等内容向社区居民普及，并以身边的案例用通俗易懂的方式向大家揭露各类新型诈骗方法，提醒老年人时刻保持清醒头脑。

这是贵州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中的一部分内容。

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实际行动和民心工程，具有重大政治意义和深远现实意义。全国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部署召开后，贵州深入贯彻落实会议精神，坚持宣传教育、依法打击、整治规范“三箭齐发”。

贵州各地各部门高度重视，精准统筹协调，积极创新落实，既坚决有力落实好“规定动作”，又结合实际做好“自选动作”，确保专项行动有力有序推进，为广大老年人安享幸福晚年营造良好社会环境。

贵州省民政厅第一时间下发文件，对全省民政系统开展养老机构涉诈问题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进行分析，公布举报电话，广泛收集民意。同时在养老机构及场所张贴海报、播放视频，利用自有新媒体平台及时播发关于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的信息，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分行在其营业网点合作共建“颐老港湾”。

贵州省文旅厅开展旅游市场大检查，坚持对旅行社、旅游景区、旅游购物点进行假日市场秩序检查，现场指出问题、督导整改，严厉打击各种不合理低价游、强制消费和非法经营旅行社业务等突出问题。利用文艺演出、电影放映、参观展览、图书阅览、景区宣传等形式提高广大人民群众对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的知晓率和参与度。

贵州省市场监管局突出强化既往案件排查分析、强化虚假宣传行为查处、强化广告行为监管执法、强化保健食品生产经营监管等“六个重点”，扎实推进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

此外，贵州省委网信办开设“涉养老网络诈骗信息举报专区”，专项受理公众举报，严厉整治针对老年人的涉诈APP，集中开展网上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教育活动；贵州省卫健委公布养老机构涉医违法违规违法行为举报电话；贵州省自然资源厅发布关于面向全社会征集自然资源领域养老诈骗线索的通告；贵州省地方金融管理局结合金融领域制定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系列措施。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5854>

(来源：贵州日报)

广西：南宁养老兜底保障等工作获国务院办公厅督查激励

6月9日，记者从南宁市民政局获悉，《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对2021年落实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方予以督查激励的通报》已于近日印发，南宁市因养老兜底保障、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完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网络等工作成效明显获国务院督查激励，相关经验做法今年在国家层面宣传推广，在中央预算内投资下达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育建设专项资金时，将给予5000万元的额度安排。

据了解，近年来，南宁市民政局通过开展《南宁市养老服务业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年)和《南宁市大健康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牢牢把握养老服务业发展方向；推进《南宁市居家养老服务条例》立法起草工作，为居家养老服务发展提供法治保障；推动出台《南宁市新建住宅小区配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用房管理办法》等一批涵盖用地保障、财政补贴、医养融合、监督管理等养老服务支持政策，促进了全市养老服务业持续健康发展。

同时，该市还优化了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养老服务设施网络布局，建立养老服务项目库，储备项目188个；采用PPP模式建设南宁市第二福利院，推动社会福利院提升改造工程建设，建成10所县级300—500张床位示范性养老福利机构，建成19个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和188个社区养老服务设施，为实现老年人“家门口”养老的愿望夯实了基础；华润悦年华颐养社区、前海人寿幸福之家等一批重大健康养老产业项目先后投入运营，泰康之家·桂园等一批具有牵动力和影响力项目加快推进建设，广西投资集团等一批具有示范带动性大型企业在南宁布局康养项目。

该市在全区率先建立养老用房“四同步”的工作机制，对照全国最高标准，要求新建住宅小区按每百户不少于30平方米的标准配套建设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用房；在全区率先开展老年人助餐配餐服务试点，在社区开设30个“长者饭堂”；在全区率先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试点，连续两年将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纳入为民办实事项目，为4000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提供适老化改造服务。

该市先后被列为全国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城市、全国“医养结合”试点城市、中央财政支持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城市以及广西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核心区。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5855>

(来源：潇湘晨报)

广东：发布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典型案例

6月9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发布一批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典型案例。其中有刑事案件和民事案件，包括依法从严打击整治通过假借投资项目、代办保险、网络理财、拍卖藏品、销售保健品等为名实施的诈骗老年人违法犯罪行为，体现了广东法院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依法严惩养老诈骗，全力守护老百姓“养老钱”。

【典型案例】虚构高回报项目实施诈骗—主犯四从犯均被判刑

2017年6月至9月，被告人卓某某等人对外虚称以投资洲卓旅游公司等多家公司的股权为名，以老年人为主要对象，通过虚构上述公司规模，以绿色生态旅游、年息18%至24%的高回报率并获得股权等方式向老年人宣传投资，共骗取25名被害人的投资款993.6万元，实际造成被害人经济损失908.6万元。卓某某等人收到集资款后，携款潜逃。

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认为，被告人卓某某等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用虚构事实、隐瞒真相的方法，非法向社会公开募集资金，其行为均已构成集资诈骗罪。在共同犯罪中，卓某某系起组织、策划作用的主犯，应当按照其所参与的或者组织、指挥的全部犯罪处罚；其他四名被告人系从犯。故以集资诈骗罪判处卓某某有期徒刑十五年，并处罚金，剥夺政治权利四年；其余四名被告人分别判处有期徒刑六年六个月至三年，并处罚金；追缴犯罪所得退赔各被害人。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裁定维持原判。

法官介绍，该案系面向老年群众实施的集资诈骗犯罪案件，犯罪分子利用老年人辨别、防范意识较弱的特点，通过虚构生态旅游项目，许以高额回报，引诱老年人参与投资，给众多老年人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社会影响恶劣。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5856>

(来源：南方日报)

新疆：乌鲁木齐加快社区养老发展，力争9月底前建成投用114个社区养老服务设施

书画室、理疗室、舞蹈室、餐厅……6月9日，记者来到位于高新区(新市区)新港世纪花园小区的三友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站。小楼的三四层分布着理疗设备区、中医室、心理咨询室、棋牌室、综合活动室等多个功能区，为老年人提供康养理疗、心理慰藉、文化娱乐等全方位服务。

这个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站是上个月建成投用的，也是全市3月以来建成的30个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站)之一。

“我和老姐妹们几乎每天都搭伴来。”正在社区日间照料站测血压的62岁居民田桂枝说，在这里，她们有时拉拉家常，有时做按摩、艾灸，有时唱唱歌，或者找心理室专业人员帮忙疏解情绪。

高新区(新市区)民政局工作人员谭晓华介绍，高新区(新市区)今年建设的社区日间照料中心(站)的招标工作已经结束，在建设重点强化功能区区域布局设置。以建成投用的三友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站为例，完善了书画室、阅览室和舞蹈室等功能区，还强化了心理慰藉、康复治疗、艾灸推拿等服务，很受老年人欢迎。

“加快社区养老发展”是今年我市十大民生实事之一，提出建成14个街道(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和100个社区(村)日间照料站。

目前，各区(县)民政部门把日间照料中心(站)建设纳入常态化，倒排建设工期表，明确完成时限和要求，力争9月底前建成114个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并投入运营，提供专业化、多样化服务满足老年人实际需求。

市民政局社会事务与社会福利科科长王艳荣说，市民政局成立了四个调研组，深入街道、社区开展实地调研，指导建设方合理布局功能区，因地制宜设置服务项目，加快推进设施改造和设备配置等建设任务，对功能布局不合理、服务内容不全、建设进度推进缓慢的建设点位，进行现场指导和督办整改，确保民生实事项目整体平稳有序推进。

当前，各区(县)充分利用社区养老服务用房、老年活动场所、养老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等为老服务资源，打造满足老年人需求的“十五分钟”养老服务圈。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6&aid=105857>

(来源：乌鲁木齐晚报)

加快构建多元化养老服务体系

“养老院设在医院里，有专业医生值班、专业人员护理，方便得很。”日前，在隆尧县牛家桥乡卫生院医养康复中心，齐平花老人乐呵呵地说，自己入住一年多，心情好、身体棒，各项指标都正常。

近年来，隆尧县积极探索“医养结合”养老模式，推动养老机构与医疗机构以协作或共建方式进行合作，打造融医疗、康复、护理、养老于一体的医养康复中心，加快构建多元化养老服务体系。目前，全县医养结合点已达9家，为失能、半失能老人提供养老服务床位392个。

据了解，隆尧县医养康复中心为每一位入住老人建立了健康档案，实施养老信息化服务，随时关注老人身体状况。对于失能、半失能老人，由生活护理员喂饭、喂药，协助大小便和洗澡等，切实保障老人们的生活质量。

“为帮助群众摆脱‘一人失能全家失衡’的困境，我们推行了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并根据医疗专护、机构护理、居家护理3类服务形式，建立了分级定额报销机制。”隆尧县卫健局局长张献波介绍，去年，该县还实现了护理服务从机构延伸到居家，为居家失能、半失能老人提供服务保障，更好满足群众不同层次、不同形式的护理需求。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4&aid=105858>

(来源：邢台日报)

综合服务中心提升了“老少困”幸福指数

“黄发垂髫，并怡然自乐。”曾几何时，陶渊明笔下的桃花源成为多少人的梦想。而如今，此景已然成为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罗湖镇邹阳村老人、孩子安宁和乐生活的真实写照。

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以来，邹阳村聚焦“一老一少一困”，以党建蓄力护航，采取“打造融合阵地+锻造骨干队伍+提供精准服务”的模式，实现民意有人听、民忧有人解、民困有人纾、民心有人暖，让弱势群体感受乡村振兴的温度。

“要说咱们村现在老人、小孩最爱去的地儿，那就数综合服务中心啦，老远就能听见他们的欢笑声。”在邹阳村，说起村里老人孩子最喜欢的地方，首选就是设在祠堂里的综合服务中心。

这个综合服务中心是在村里原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基础上打造的。“最近，我们盘活了闲置资源，争取到民政部门的支持，先后投入30万元，升级打造了关爱留守儿童、农村互助养老、社会救助‘三合一’综合服务中心。”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王志勇说。

综合服务中心内，三个区域分别占据一隅，各司其职又相互融合，这边老人们打牌、运动，那边传来孩子们的读书声，办事窗口内则是一片忙碌。“服务阵地内可以有效联动融合各方力量，实现阵地集约、功能集成、资源集聚。”王志勇介绍，协理员由党员担任，他们主动上门摸排，定期了解困难家庭的经济情况、技术特长、思想状况等，通过就业推荐、线上帮办、指尖代办等，点对点为困难群众开展零距离、精准式服务。平时服务则发动村“五老”调解员、“心速递”服务队、党员志愿服务队、青年志愿服务队、巾帼为民志愿服务队等作用，并引入了专业社会服务机构——市起点家庭教育指导中心进驻，针对留守儿童、老人个体需求提供差异化服务。

今年72岁的村民王忠(化名)是一名退休老教师，也是空巢老人，因为性子沉闷加上患有风湿常年宅在家中。青年志愿者队长邹乐关注到他的情况后，经常上门陪老人聊天、下棋，并引导他到综合服务中心参与群体活动。现在的王忠不仅时常约邻居一起去综合服务中心切磋棋艺，还凭借多年教学经验当上了留守儿童之家“4点半公益课堂”的“特聘教师”。“来到这儿，村里的志愿者会陪着我下棋，我也能顺道给孩子们讲讲故事，现在被需要、被依赖的感觉真棒！”王忠对综合服务中心的服务赞不绝口。

今年6月1日，是综合服务中心打造留守儿童之家后的第一个儿童节，为了让村里的孩子们都能享受快乐童年，志愿者们组织了丰富多彩的活动，体育拓展、歌舞展示、娱乐游戏，让孩子们玩得快乐。“儿童关爱服务是我们非常重视的工作，让他们快乐成长也是我们的责任和义务。”王志勇说。

邹小花(化名)是村里唯一的孤儿，与87岁的奶奶相依为命。以前的她性情孤僻、不善言辞，一直是村里以及志愿者关注的重点。机构老师、驻村工作队队员多次陪她聊天，挖掘培育兴趣爱好，现在，她不仅经常主动参加留守儿童之家举办的各类活动，还成了“4点半公益课堂”的小班长，渐渐融入到“大家庭”中。在这次活动中，她还肩负了重要任务——现场示范少先队员队礼，登上舞台时，灿烂自信的笑容绽放在她脸上。

“老李头，一起去服务中心打乒乓球不？结束了我正好接孙女下课。”“好啊，听说现在社会救助‘掌上办’非常方便，咱们去打球，我刚好顺道请协理员帮我办理下。”综合服务中心内设置社会救助办理窗口的消息早在村里传开了。“我是社会救助政策的受益者，如今村里设置社会救助办理窗口，我们申请更加方便了。”80后涂斌(化名)对此赞不绝口。

涂斌原本一家四口生活平淡而幸福，不料天有不测风云，某次体检时，他被确诊为脑梗，光治疗就花费了20余万元。家中顶梁柱倒下，家庭重担全压在他妻子身上，社会救助协理员在入户走访时发现了他的情况，主动帮他申请了低保、医疗等社会救助，将其列为重点关注对象并建立档案，根据他的身体恢复状况进行就业推荐。“现在我们一家生活逐渐有了起色，对未来的生活也充满希望。”涂斌说。

据了解，综合服务中心建立以来，通过数据分析与民意收集，立足“老少困”服务需求重点，策划一周一主题、一月一活动等特色关爱服务，已举办把爱带回家、点亮微心愿、家风家教、亲情连线、见面谈心、欢度重阳、情暖中秋等活动50余次。“让老有所乐、幼有所依、困有所助，在我们村已基本实现，并向着更美好的生活奋进。”王志勇说。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4&aid=105859>

(来源：中国社会报)

“三箭齐发”强力推进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为进一步规范涉老“食品”“保健品”市场秩序，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和社会安全稳定，促进养老事业健康发展，为广大老年人安享幸福晚年营造良好社会环境，近日，江西省市场监管局印发通知，在全省市场监管系统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加强市场监管，依法查处虚假宣传等违法行为，“三箭齐发”强力推进，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以实际行动回应人民群众呼声。

一是全面宣传发动、强化舆论引导。江西省市场监管局全面深入宣传专项行动的主要内容和具体措施，在全省市场监管系统营造“人人知晓、人人参与”的工作氛围。该局推动在大型商超、药店、农贸市场、便利店、电梯等显著位置张贴防诈骗宣传图片、宣传标语，公开举报电话渠道；开展涉老“食品”“保健品”普法科普进园、进企、进社区、进农村等活动；主动对接主流媒体，充分运用全系统各单位新媒体矩阵平台，加强科普宣传、政策宣传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宣传，引导群众有效识别诈骗；及时发布风险提示，持续报道专项行动进展、成效，适时曝光典型案例。以形式多样的立体式宣传，树立正确的舆论导向，为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营造舆论氛围。

二是压实各方责任、强化线索核查。通知要求，全省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尽快成立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办公室，建立工作运行机制，迅速开展相关工作，建立线索受理、问题台账及转办、宣传等工作机制。通过设立举报电话、信箱，开通网上举报平台等多种形式，畅通举报渠道，广泛摸排收集市场监管领域涉老诈骗等相关线索。对于各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隐患，要切实做好问题后处置，依法从严处罚，督促企业整改到位，举一反三，严防类似问题反复出现。

三是明确整治重点、强化精准打击。江西省市场监管系统将围绕这次专项行动整治重点，集中力量对养老诈骗市场依法进行打击，对以“养老”为名的涉诈问题隐患扎实开展整治规范行动。结合“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专项行动，加强涉老“食品”“保健品”监督抽查、检查频次，加大市场监管领域涉老案件攻坚力度。对虚假宣传、虚假广告、消费欺诈等违法违规行为，一律从严查处，最大限度发挥警示震慑作用，切实消除市场安全隐患，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同时，注重融合推进和总结提炼，积极探索建立专项行动长效机制，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4&aid=105860>

(来源：中国质量报)

交通运输部：加快完善适老化出行服务体系，服务老年人购票

央视网消息：6月10日上午，中共中央宣传部就新时代加快建设交通强国的进展与成效举行发布会，并答记者问。

交通运输部副部长徐成光表示，党的十八大以来，交通运输行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把服务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作为主攻方向，努力建设人民满意交通。

把提高服务供给能力作为重点。到2021年底，全国完成的营业性客运量是83.03亿人，完成营业性货运量是521.6亿吨。其中，高铁的旅客发送量达到了25.3亿人次，这是2012年的5倍。高速公路的通车里程超过16万公里，公路网的密度达到了每百平方公里55公里，比2012年增长了24.6%。海运承担了我国约95%的外贸货运量，我国国际的海运量已经占到全球海运量的1/3。

在运输服务保障上更加注重普惠均等。大力推进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进程，通过全域公交、城际公交、村镇公交等形式，越来越多的农村居民享受到了与城市居民同等的出行服务，公共交通在2021年全国公共服务质量监测中的满意度得分排名第一。

不断注重提升运输服务的品质。到2021年底，全国有51个城市开通了城市轨道交通，运营总里程比2012年增长了4.2倍，推进“无纸化”便捷出行，电子客票在铁路、民航领域基本实现了全覆盖。加快完善适老化出行服务体系，服务老年人购票。网约车目前已经覆盖了我国300多个地级以上的城市，日均订单量约2100万单。27个省份开展了定制客运服务，人民群众“门到门”的出行服务得到了有效满足。

在运输产品的提供上更加注重提供丰富多元的运输服务。积极推进“一站式”出行服务，空铁联运等模式加快发展，多个客运枢纽实现了铁路与城市轨道交通安检的互认。加快发展多式联运，推广全程“一次委托”、运单“一单到底”的服务。2021年，完成集装箱铁水联运量754万标箱，年均增长23.8%。

下一步，将继续以构建“全国123出行交通圈”和“全球123快货物流圈”为目标，加快推动旅客联程运输和货物多式联运发展，打造便捷顺畅、经济高效、开放共享、绿色智能、安全可靠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服务体系，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5&aid=105861>

(来源：央视网)

政策法规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对2021年落实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方予以督查激励的通报

国办发〔2022〕2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为进一步推动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充分激发和调动各地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形势下进一步督查激励的通知》（国办发〔2021〕49号），结合国务院大督查、专项督查、“互联网+督查”和部门日常督查情况，经国务院同意，对2021年落实打好三大攻坚战、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推动创新驱动发展、扩大内需、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保障和改善民生等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真抓实干、取得明显成效的199个地方予以督查激励，相应采取30项激励支持措施。希望受到督查激励的地方再接再厉，取得新的更好成绩。

2022年将召开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进程中十分重要的一年。各地区、各部门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

作，严格落实责任，强化实干担当，勇于改革创新，狠抓督查落实，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附件：2021年落实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真抓实干成效明显的地方名单及激励措施

国务院办公厅
2022年6月2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2021年落实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真抓实干成效明显的地方名单及激励措施

一、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营造良好创新生态、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加速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等方面成效明显的地方

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山东省，湖北省。(按行政区划排列，下同)

2022年对上述地方在分配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时给予一定激励，优先支持其行政区域内1家符合条件且发展基础较好的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升级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部、财政部组织实施)

二、推动“双创”政策落地、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加强融通创新、扶持“双创”支撑平台、构建“双创”发展生态、打造“双创”升级版等方面成效明显的区域“双创”示范基地

北京市海淀区，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福建省厦门火炬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河南省鹿邑县，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022年对上述地方优先支持创新创业支撑平台建设，在中央预算内投资安排等方面予以重点倾斜；对区域内符合条件的创新创业项目，优先推介与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国家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基金等对接。(国家发展改革委组织实施)

三、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工作成效突出的地方

北京市，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湖北省。

2022年对上述地方优先支持开展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核准改革试点，优先支持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知识产权专题数据库，在专利转化专项计划实施中予以倾斜支持。(国家知识产权局组织实施)

四、促进工业稳增长、推动先进制造业集群发展、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保持制造业比重基本稳定等方面成效明显的地方

北京市大兴区，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江苏省常州市，浙江省绍兴市，福建省厦门市，江西省上饶市，湖北省武汉市，湖南省株洲市，广东省深圳市，重庆市巴南区。

2022年对上述地方在传统产业升级提升、智能制造试点示范等工作中给予优先支持。(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实施)

五、推进质量强国建设工作成效突出的地方

北京市海淀区，上海市闵行区，江苏省南京市，浙江省宁波市，安徽省芜湖市，江西省会昌县，山东省威海市，广东省东莞市，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四川省绵阳市。

2022年对上述地方在质量工作改革创新试点示范、国家质量基础设施布局建设、质量提升行动重点帮扶、参与国际标准和国家标准制定等方面给予倾斜支持。(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实施)

六、大力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产业特色优势明显、技术创新能力强的地方

天津市滨海新区，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江苏省苏州市，安徽省合肥市，福建省厦门市，山东省青岛市，湖北省武汉市，湖南省长沙市，广东省深圳市，四川省自贡市。

2022年对上述地方在典型经验做法宣传、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建设等方面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同时，对其中通用航空发展成效显著并符合相关条件的产业集群所在地，在运输机场建设等方面予以优先支持。(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国民航局组织实施)

七、建设信息基础设施、推进产业数字化、加快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促进网络与数据安全能力建设等工作成效明显的地方

辽宁省沈阳市，上海市浦东新区，江苏省南京市，浙江省杭州市，安徽省合肥市，福建省福州市，河南省洛阳市，湖北省武汉市，广东省深圳市，四川省成都市。

2022年对上述地方在申报中国软件名城(园)、网络安全技术应用试点示范、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等工作中给予优先支持。(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实施)

八、公路水路交通建设年度投资保持稳定增长、通过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情况好的地方

山东省，河南省，湖南省，广西壮族自治区，云南省。

2022年对上述地方通过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各安排5000万元，用于交通项目建设。(交通运输部、财政部组织实施)

九、地方水利建设投资落实情况好、中央水利建设投资计划完成率高的地方

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江西省，重庆市。

2022年对上述地方各增加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5000万元，相应减少所安排项目的地方建设投资。(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组织实施)

十、推动外贸稳定和创新成效明显的地方

上海市浦东新区，江苏省苏州市，浙江省宁波市，福建省厦门市，山东省青岛市，河南省郑州市，湖北省武汉市，广东省深圳市，四川省成都市，陕西省西安市。

2022年对上述地方在安排年度中央外贸发展专项资金、认定加工贸易承接转移示范区、培育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等重要展会开展宣传推介等方面给予倾斜支持。(商务部组织实施)

十一、年度固定资产投资保持稳定增长，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开工、投资完成等情况好的地方

安徽省，江西省，湖北省，湖南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2年对上述地方在中央预算内投资既有专项中安排投资，用于激励支持其相关专项项目建设。(国家发展改革委组织实施)

十二、直达资金下达使用、落实财政支出责任、国库库款管理、预决算公开等财政工作绩效突出的地方

浙江省，山东省，湖南省，广东省，四川省。

2022年对上述地方在中央财政预算中单独安排激励资金，每个省原则上不低于1亿元，由省级财政统筹使用。(财政部组织实施)

十三、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维护良好金融秩序成效好的地方

北京市，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山东省。

2022年支持上述地方或其辖内地区开展金融改革创新先行先试，在同等条件下对其申报金融改革试验区等方面给予重点考虑和支持，鼓励符合条件的全国性股份制银行、保险公司在上述地区开设分支机构，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发行“双创”、绿色公司债券等金融创新产品。(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组织实施)

十四、推进企业登记注册便利化、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信用监管、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等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成效明显的地方

北京市朝阳区，河北省保定市，山西省运城市，辽宁省大连市，江苏省宿迁市，浙江省台州市，安徽省合肥市，福建省福州市，江西省南昌市，山东省烟台市，河南省濮阳市，湖北省潜江市，湖南省益阳市，广东省佛山市，广西壮族自治区凭祥市，海南省澄迈县，四川省绵阳市，甘肃省玉门市，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

2022年对上述地方优先选择为企业登记注册便利化改革、企业年报报告制度改革、企业信用监管、智慧监管、重点领域监管、公平竞争审查等试点地区，优先授予外商投资企业登记注册权限，优先支持创建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示范区，优先支持建设公益广告创新研究基地。(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实施)

十五、耕地保护工作突出、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成效好、闲置土地比例低且用地需求量大的地方

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栾城区，江苏省靖江市、泗阳县，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马鞍山市博望区，江西省瑞昌市、横峰县，山东省禹城市、高唐县，湖南省宜章县、江永县，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肇庆市鼎湖区，陕西省铜川市，甘肃省酒泉市，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

2022年对上述地方给予每个市(州)2000亩、每个县(市、区)1000亩用地计划指标支持，在安排全国土地利用计划时单独列出。(自然资源部组织实施)

十六、高标准农田建设投入力度大、任务完成质量高、建后管护效果好的地方

江苏省，江西省，山东省，湖北省，湖南省。

2022年对上述地方在分配中央财政资金时通过定额补助予以倾斜支持(原则上不低于上年激励力度)，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农业农村部、财政部组织实施)

十七、促进乡村产业振兴、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等乡村振兴重点工作成效明显的地方

北京市平谷区，天津市宝坻区，河北省正定县，江苏省苏州市，浙江省湖州市，安徽省金寨县，江西省信丰县，山东省诸城市，河南省西峡县，湖北省潜江市，湖南省津市市，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海南省琼海市，

重庆市荣昌区，四川省达州市，陕西省延安市，甘肃省张掖市，青海省互助土族自治县，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红寺堡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市。

2022年对上述地方在分配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时，给予每个市5000万元、每个县（市、区）2000万元支持，主要用于乡村产业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领域相关建设。（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财政部组织实施）

十八、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成效明显的地方

河北省张家口市，山西省忻州市，江西省赣州市，湖北省十堰市，湖南省怀化市，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云南省昭通市，陕西省安康市，甘肃省武威市。

2022年对上述地方进一步加大后续扶持政策支持力度，在安排以工代赈资金时予以倾斜支持。（国家发展改革委组织实施）

十九、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成效明显的地方

河北省石家庄市，浙江省杭州市，江西省赣州市，山东省济南市，湖北省武汉市，广东省深圳市，重庆市渝中区，四川省成都市，陕西省西安市。

2022年对上述地方所属省份在安排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和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时予以适当倾斜支持，由相关省份在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和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时分别对上述地方给予激励支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组织实施）

二十、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力度大，支持传统产业改造、推进产业转型升级等工作成效突出的地方

北京市石景山区，山西省长治市，辽宁省沈阳市，安徽省芜湖市，江西省萍乡市，山东省淄博市，河南省鹤壁市，湖北省襄阳市，湖南省邵阳市，重庆市大渡口区。

2022年对上述地方优先支持在老工业基地振兴有关重大改革和重大政策方面先行先试，优先支持建设国家创新型产业集群和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在安排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和重点园区建设中央预算内投资时各激励2500万元。（国家发展改革委组织实施）

二十一、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势头良好、文化和旅游企业服务体系完善、消费质量水平高的地方

北京市朝阳区，江苏省南京市，浙江省宁波市，江西省景德镇市，山东省青岛市，湖北省武汉市，湖南省长沙市，广东省深圳市，重庆市渝中区，四川省成都市。

从2022年起两年内，对上述地方在创建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基地）、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时予以倾斜支持，择优确定为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国家对外文化贸易基地。（文化和旅游部组织实施）

二十二、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制度创新、模式探索等方面成效显著的地方

辽宁省大连市，上海市崇明区，江苏省南通市，浙江省湖州市，福建省南平市，江西省赣州市，山东省东营市，重庆市渝北区，四川省自贡市。

2022年对上述地方在国家层面宣传推广改革经验做法；对在既有资金渠道范围内的相关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予以适当支持。（国家发展改革委组织实施）

二十三、环境治理工程项目推进快，重点区域大气、重点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明显的地方

河北省衡水市，山西省长治市，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安徽省马鞍山市，山东省潍坊市，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海南省三亚市，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甘肃省嘉峪关市。

2022年对上述地方在安排中央财政大气、水污染防治资金时予以适当激励。（生态环境部、财政部组织实施）

二十四、河长制湖长制工作推进力度大、成效明显，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成效明显的地方

河长制湖长制：北京市延庆区，河北省滦平县，辽宁省桓仁满族自治县，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外区，江苏省淮安市，浙江省丽水市，安徽省蚌埠市，福建省福州市，江西省宜春市，山东省威海市，湖南省临湘市，广东省东莞市，重庆市璧山区，四川省遂宁市安居区，西藏自治区朗县；林长制：辽宁省桓仁满族自治县，安徽省宣城市，福建省南平市，江西省上饶市，湖北省十堰市，湖南省浏阳市，重庆市云阳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温宿县。

2022年对河长制湖长制工作推进力度大、成效明显的地方，在安排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时适当倾斜，给予每个市2000万元、每个县（市、区）1000万元激励，用于河长制湖长制及河湖管理保护工作；对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成效明显的地方，在安排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时，给予每个市2000万元、每个县（市）1000万元激励。（水利部、财政部、国家林草局组织实施）

二十五、改善职业教育办学条件、创新校企合作办学机制、推进职业教育改革等方面成效明显的地方

天津市，辽宁省，安徽省，山东省，湖南省。

2022年对上述地方在职业教育改革试点、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等方面予以倾斜支持。（教育部组织实施）

二十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成效明显的地方

河北省唐山市，上海市崇明区，浙江省台州市，安徽省池州市，福建省三明市，江西省赣州市，山东省济宁市，河南省周口市，广东省深圳市，四川省成都市。

2022年对上述地方在安排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时，按照每个地方1000万元的标准予以激励支持。（国家卫生健康委、财政部组织实施）

二十七、优化医保领域便民服务、推进医保经办管理服务体系建设、提升医保规范化管理水平等方面成效明显的地方

北京市，上海市，江西省，山东省，四川省。

2022年对上述地方在安排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时，按照每个地方2000万元的标准予以激励支持。（国家医保局、财政部组织实施）

二十八、养老兜底保障、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完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网络等工作成效明显的地方

江苏省南京市，安徽省合肥市，福建省福州市，山东省青岛市，河南省驻马店市，湖北省武汉市，广东省广州市，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重庆市九龙坡区，陕西省西安市。

2022年对上述地方在国家层面宣传推广经验做法；在中央预算内投资下达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育建设专项资金时，按照每个地方5000万元的额度予以安排。（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民政部组织实施）

二十九、落实就业优先政策、推动就业扩容提质、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创业等任务完成好的地方

山东省，湖北省，湖南省，广东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2年对上述地方在分配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时予以适当激励。（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组织实施）

三十、高度重视重大决策部署督查落实工作，在创新优化督查落实方式方法、推动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成效明显的地方

北京市朝阳区，天津市滨海新区，河北省阜平县，山西省长治市屯留区，内蒙古自治区突泉县，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吉林省梅河口市，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龙沙区，上海市松江区，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安徽省金寨县，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江西省井冈山市，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河南省驻马店市，湖北省枣阳市，湖南省浏阳市，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海南省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重庆市渝北区，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贵州省福泉市，云南省蒙自市，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城关区，陕西省凤县，甘肃省瓜州县，青海省海东市，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红寺堡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乐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图木舒克市。

2022年对上述地方在国务院办公厅组织开展的国务院大督查及专项督查中予以“免督查”。（国务院办公厅组织实施）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459&aid=105869>

（来源：国务院办公厅）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开展2022年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和复评工作的通知

各区卫生健康委、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各有关医疗机构：

为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全面加强老年健康服务工作的通知》（国卫老龄〔2021〕45号）、《北京市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实施方案的通知》（京卫老龄〔2020〕13号），持续加强我市老年健康服务体系，优化老年人就医环境，提升老年人就医体验，巩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成果，市卫生健康委决定2022年在全市开展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和复评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和复评工作范围

（一）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

全市综合医院、二级（含）以上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纳入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范围；鼓励其他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自愿申报。2022年全市各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率不低于85%。

（二）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复评

2017年至2019年已建设成为“北京市老年友善医院”的医疗机构全部纳入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复评。

二、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和复评工作内容

（一）老年友善文化

具有加强老年友善文化建设、营造老年友善氛围、组织老年健康宣教、开展针对老年人的社会工作与志愿者服务的具体内容。

（二）老年友善管理

形成老年友善服务的保障机制和具有老年医学特点的管理模式，组织开展老年医学相关知识和技能的培训，建立老年人分级诊疗和双向转诊机制。

（三）老年友善服务

各级各类医疗机构结合实际为老年人提供有针对性的各项服务，包括老年医学科建设、老年医学相关服务、老年人智能产品使用、老年人就医便利服务、老年综合评估和相应干预服务、老年综合征管理、老年专科服务、老年人基本医疗服务、老年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

（四）老年友善环境

包括交通与标识设置，建筑环境、设施家具等适老化和无障碍设施建设等。

三、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和复评标准

（一）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标准

1.二级（含）以上综合医院、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需在《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上登记“老年医学科”诊疗科目，设置独立的老年医学科，并及时上报《北京市医疗统计工作月报表》（京卫信A1-2-1表、京卫信A1-2-2表），报送的统计报表须严格按照规定的统计范围、计算方法、统计口径执行。不符合上述要求或没有医疗统计数据的，不予评价验收。

2.市卫生健康委制定了《2022年北京市老年友善医疗机构评价标准》（附件1），其中老年友善文化15分、老年友善管理15分、老年友善服务40分、老年友善环境30分。

3.申报医疗机构评价总分得分≥80分，且老年友善文化、老年友善管理、老年友善服务、老年友善环境四个单项评价得分均不低于本项满分值的80%，可获评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

（二）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复评标准

1.各复评医疗机构应开设独立的老年医学科，在《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上登记“老年医学科”诊疗科目，并及时上报《北京市医疗统计工作月报表》（京卫信A1-2-1表、京卫信A1-2-2表）。不符合上述要求或没有医疗统计数据的，不予复评。

2.市卫生健康委制定了《2022年北京市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复评评价标准》（附件2），其中老年友善文化和管理13分，老年友善环境20分，老年友善服务62分、创新点5分。

3.复评医疗机构评价总分得分不低于80分，且老年友善文化和管理、老年友善环境、老年友善服务三个单项评价得分均不低于本项满分值的80%，认定为通过复评。不达标的医疗机构将取消“北京市老年友善医院”资格。

4.二级（含）以上综合医院、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未成立独立老年医学科或在《北京市医疗统计工作月报表》中无相关数据的，取消“北京市老年友善医院”称号。

四、工作安排

（一）医疗机构自评及申报

参加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的医疗机构对照《2022年北京市老年友善医疗机构评价标准》，纳入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复评的医疗机构对照《2022年北京市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复评评价标准》开展自评，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并通过老年友善医疗机构管理系统（网址：<http://slhx.wjw.beijing.gov.cn:8937/pc/login>）填写相关信息，报区卫生健康委、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申报工作可成熟一家申报一家，各医疗机构最迟应于9月30日前完成自评申报工作。其中，纳入复评范围未申报复评的医疗机构直接确定为不合格。

（二）区级审核、复评

区卫生健康委、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对医疗机构的申报信息进行区级审核和区级复评，并通过老年友善医疗机构管理系统签署审核、复评意见，报市卫生健康委。各区卫生健康委、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最迟应于10月30日前完成区级审核、复评工作。

（三）市级核检、复评

市卫生健康委对申报参加2022年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并通过区级审核的医疗机构组织市级核检；对通过区级复评的医疗机构开展市级复评。市级核检、复评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需要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通过市级核检、复评的医疗机构确定为“北京市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市级复评认定不合格的医疗机构取消“北京市老年友善医院”并向社会公布。

五、结果应用

（一）各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率（建设成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数量/辖区纳入建设范围的医疗机构数量×100%）纳入市卫生健康委对各区卫生健康工作考核指标。

（二）市卫生健康委将通过官方网站和媒体对老年友善医疗机构进行宣传，同时对老年友善医疗机构优先推荐为国家级和市级敬老文明号单位。

六、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

各区卫生健康委、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充分认识建设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对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保障老年人健康权益的重要意义，纳入卫生健康系统重点工作统筹安排。

（二）狠抓落实，全面推进

各区卫生健康委、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要严格落实工作方案，明确工作重点，结合疫情防控工作需要，督促辖区各医疗机构积极参加友善医疗机构建设，科学合理安排区级审核、复评工作，充分发挥市区两级老年健康和医养结合服务指导中心作用，指导各区建设工作全面推进，确保建设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工作质量。

（三）建立机制，务求实效

各区卫生健康委、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要按照建设步骤和要求推进工作，严格落实各项工作要求，对已建设成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的单位要按照评价标准持续改进，不断巩固成效，总结经验，推广建设成果，切实发挥老年友善医疗机构为老服务作用，弘扬尊老敬老、爱老孝老的中华传统美德。各医疗机构要以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为契机，不断改善老年人就医流程，提升老年人就医体验。

附件：1.2022年北京市老年友善医疗机构评价标准.docx

2.2022年北京市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复评评价标准.docx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年6月7日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金哲，15901448405；

李晋，83970792、13811583222）

<http://www.cnxf99.com/Detail/index.html?id=462&aid=105862>

（来源：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养老金融

应对人口老龄化，养老信托的这些特点受到关注……

6月9日，记者获悉，招行私人银行已于近日推出“养老保障特殊目的家族信托”（简称“养老信托”），为老龄客户提供更高质量、更个性化、更有保障的养老金融服务。这也是继首批试点养老理财产品后，招行养老金融的又一次创新。

事实上，近年来，养老金融的发展受到越来越多的关注，国家及地方政府部门相继出台一系列政策法规，银行、基金、保险、信托等行业纷纷进行积极探索，旨在利用金融的媒介融通作用，解决养老金、养老服务、养老产业的金融需求。

以养老理财为例，记者了解到，相关产品具有设置低认购起点和低费率，提升产品的普惠性；通过设置长封闭期引导客户长期持有；强化产品的稳健特性；多措并举提升投资者客户体验等特点。

有信托从业人士告诉记者，未来养老服务信托将会是信托公司的一个重要转型方向，也是进一步丰富信托公司服务内容，提升服务水平的重要抓手。此外，可与家族传承、慈善等业务实现协同发展。

保障资金整合资源

据悉，养老信托是一类特殊的家族信托，通过合作信托公司设立，可以是单纯养老目的信托，也可设为“养老+传承”混合目的信托，由招行担任财务顾问进行投资管理。

有股份制银行私人银行部人士告诉记者，和养老保险、基金、理财等产品相比，养老信托主要具有三方面的优势：一是由专业团队为客户测算养老金需求、配置理财及保险产品，在实现资产保值增值的同时，考虑当期开支及养老消费；二是发挥家族信托“财产独立性”特有优势，保障资金安全，这对失能、失智的老龄客户尤为重要。

此外，银行方面可以利用平台优势引入合作信托和保险公司，由合作方组织资源，向客户提供衣食住行、老有所医、老有所学等增值权益。

该人士认为，养老信托可以帮助客户解决养老方面的诸多痛点，并在提前做好规划的前提下掌握养老主导权，比如部分老年客户膝下无子女，或因种种原因子女无法充分履行赡养义务；对于失能、失智的老人来说，甚至连“花钱买服务”都难以实现。

“而养老信托除了保障资金供给外，还能整合养老医疗资源、保障正常支付。”该人士进一步指出。

养老理财方面，记者了解到，以招银理财为例，在去年9月获批养老理财试点业务资格，成为首批获得养老理财试点业务资格的四家机构之一之后，于当年12月，发行了首只养老理财产品颐养睿远稳健1号，募集资金约80亿元。

在2022年2月25日银保监会将养老理财试点推广至全国10个城市之后，于2022年3月在全国10个试点城市发行颐养睿远稳健3号，募集资金约97亿元。

整体来看，相关产品具有以下特点：设置低认购起点和低费率，提升产品的普惠性；通过设置长封闭期引导客户长期持有；强化产品的稳健特性；多措并举提升投资者客户体验。

协同开展提供综合金融服务

一家北方地区中型信托公司财富管理从业者告诉记者，养老信托多与家族信托协同开展，围绕客户需求提供综合金融服务，其中包括养老需求。整体来看，养老信托融资金信托和服务信托为一体，在为客户做好财富传承的同时，提供相应的养老服务。

记者了解到，在相关报告中，中国信托业协会将养老信托划分为以下五类：

一是养老金信托，指信托公司参与制度化养老金的金融服务，重点是企业年金、职业年金积累、保值增值、分配管理的信托业务，以及为制度化养老金提供合格的信托投资资产等。

另一方面，记者了解到，根据现有政策制度框架，信托公司目前主要参与企业年金、职业年金第二支柱，但参与程度不深，竞争力相对较弱。

二是养老理财信托，指信托公司接受社会成员委托，对其交付的个人现金资产，商业养老保险、房产、股权等非现金资产进行专业化资产管理，实现养老财富积累的信托业务。

三是养老消费信托，指信托公司从消费者的养老需求和权益出发，将信托资金用于购买产品或服务消费权益，让投资者在购买信托产品的同时获得养老消费权益的信托业务。养老理财信托和养老消费信托均属于养老服务金融的范畴。

四是养老产业信托，指信托公司募集资金或利用证券化等方式，为养老产业（养老地产、养老健康产业、养老服务产业等）发展提供投融资、资产管理等金融服务的信托业务。

五是养老慈善信托，指信托公司在公益慈善事业中发挥独特的作用，服务于贫困孤寡老人养老、助老等公益福利事业的信托业务。

信托重要转型方向

已有案例方面，记者了解到，去年4月，中融信托为家族客户设立单承商承和系列养老信托，在家族信托中对受益人的养老规划进行充分约定，旨在为老年人提供内涵丰富的养老服务，在养老信托期限涵盖委托人及配偶的整个养老期间，在保障委托人及配偶高品质养老生活的同时，通过受益人顺位的安排，实现家族财富的传承。

2021年末，国投泰康信托也正式推出其首款养老信托产品“赫奕·祈年一号养老信托”。据悉，该款养老信托产品除注重养老资金的保值增值，也聚焦养老资金保值增值后“去哪儿养老”等关键问题，打通“金融+养老”服务的“最后一公里”。

有资深信托行业观察人士告诉记者，未来养老服务信托将会是信托公司的一个重要转型方向，也是进一步丰富信托公司服务内容，提升服务水平的重要抓手。此外，可与家族传承、慈善等业务实现协同发展。

记者了解到，有信托公司在2021年首次采取事业部模式，先后在需要重点发力的业务领域，设立了证券投资事业部、家族信托事业部、养老金事业部、运营管理中心，对转型创新业务给予考核倾斜和资源扶持。

另一方面，也有不愿具名的从业者告诉记者，从养老服务信托的发展来看，由于目前只能是私募，做大规模有较大难度。

而按照国家对老龄化社会的整体规划，未来养老金融的发展方向主要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坚持普惠定位，养老服务信托应为大众所熟悉和认知；二是应当适当放开私募限制，鼓励更多人群加入到养老服务信托之中；三是应鼓励各金融机构间开展养老金融服务的公平竞争，鼓励开发更多更丰富更有竞争力的养老服务产品。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568&aid=105863>

（来源：星视界）

社会保障

上调4%，养老金调整比例大体与物价上涨幅度相当

近日，人社部官网发布消息，人社部、财政部印发《关于2022年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明确，从2022年1月1日起，为2021年12月31日前已按规定办理退休手续并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的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提高基本养老金水平。全国调整比例按照2021年退休人员月人均基本养老金的4%确定。各省份以全国调整比例为高限，确定本省份调整比例和水平。

“目前，我们退休职工的月平均退休金已达3000元，是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的60%，而西方国家一般只有30%多，应该说是远高于西方国家。”武汉科技大学金融证券研究所所长、中国养老金50人论坛核心成员董登新在接受中国经济时报记者采访时表示。

人社部副部长李忠在不久前的新闻发布会上指出，党中央已经明确今年将继续适度提高基本养老待遇水平，使广大待遇领取人员更好分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此外，养老保险基金运行总体平稳，能够保证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养老金是我国社会保障制度非常重要的组成部分，也是养老金上调的强力保障。

今年养老金的涨幅为4%，比去年4.5%的涨幅略低，应如何看待今年的调整？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研究员姜飞鹏对本报记者表示，今年上涨4%，意味着养老金连续18年上涨，虽然涨幅不高，但也相对科学合理，基本养老金总体上是着眼于保基本，经过多年连续上涨后总体水平已经有了较大幅度提高。

在董登新看来，今年之所以涨幅略低，社保降费是一个重要原因。同时，按照国际惯例，每年退休金的调整幅度，大体与物价上涨的幅度相当。

据记者了解，截至目前，我国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已实现“18连涨”。数据显示，自2005年起，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在11年间(2005-2015)保持着每年10%左右的上涨幅度，2016-2020年也有5%左右的涨幅，2021年上涨幅度调整为4.5%。

在姜飞鹏看来，近年来养老金上涨比例降低，其中有养老金经过连年上涨之后基数较高的因素，也有宏观经济增速整体下行的因素，还有在我国逐步建立三支柱养老保险框架之后，退休人员逐步有了职业养老金或其他补充养老保险，可以补充自己的养老金，此时基本养老金更多的是要突出保基本。

“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快速发展，退休人口数量快速增加，这一因素也需要考虑。”姜飞鹏进一步强调。

《通知》明确，未经人社部、财政部批准，各地不得自行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不得通过设立最低养老金标准等方式变相提高待遇水平。将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工作纳入对省级政府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工作考核；对地方自行出台政策导致基金减收增支问题，核实后按全国统筹制度有关规定处理。

对此，姜飞鹏表示，“在退休金的发放标准上，要尽可能地执行全国统一政策，这也是为将来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提供一个更好的制度环境，但是这需要一个过程。”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573&aid=105864>

（来源：中国产业经济信息网）

老年说法

500多名老人被骗3000万养老钱，谁让预存金变非法集资款？

1只需交数万元预付养老金，就能预定老年公寓的床位，优先入住并享受不同力度的消费折扣；不仅每个季度能够领取相应额度的床位补贴，如若约定期限到期后没有入住，还能全额退还养老金。这种“以床养老”模式看似十分划算，实则暗藏危机。凤凰网《风暴眼》获悉，四川省自贡市大安区葛仙山养老项目在附近市县通过这种方法敛财后，资金链断裂，已致至少500余名老人超3000万元预付款血本无归。

2凤凰网《风暴眼》调查了解到，葛仙山养老项目背后，是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的开发计划。政府与企业签订的投资意向协议成为老人对项目深信不疑的一个重要因素。而企业变相承诺“还本付息”，将预存金用于偿还个人贷款的行为，已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或集资诈骗。对于企业的资质、项目建设情况、营销行为，地方政府未进行过有效的调查和监管。

3地方政府力推的养老项目，为何最终走向烂尾和人去楼空的结局？除了企业自身问题，土地征用手续一直没有办好，也是项目停滞的关键原因。在地方政府加速项目落地的承诺和鼓励下，企业选择未批先建、收取预付款，终致骗局。据多位土地纠纷律师透露，这种“先上车后补票”的现象在地方招商引资过程中并不罕见。

4人口老龄化背景下，养老产业市场放开，滋生出各种新兴模式，良莠不齐、陷阱颇多。预付费模式正是在养老机构资金不足的困境中探索出的一种经营方式。国家和地方多个文件肯定了预付费模式的益处，同时规定了多项监管措施。在实践中，地方政府加强监管，对于保护老人的钱袋子至关重要。

修葺一新的天王殿前，宽阔的广场上，73岁的余阿姨头戴一顶红色鸭舌帽，手捧一盏金座莲花灯，与几百名同样装束的老人一起，跟在一众披着黄色袈裟的和尚身后，转了一圈又一圈。他们是在祈福。和尚的梵音仿佛从远处飘来，余阿姨好奇地抬头观察周围，场面壮观，人山人海。商人和官员坐在远处，摄像机全程跟拍，有很多当地人围观。她瞥了一眼，迅速低下头，以免显得心意不诚，惊扰福报。

余阿姨因在养老项目中预存了4万元床位费而得以参加这个仪式，她以为此时目之所及的庙宇山林，都将是自己未来颐养天年的所在。仪式结束，老人们每人毕恭毕敬地烧了一柱香，把香插在香炉里，四周烟云缭绕。

这是一家名为葛仙山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葛仙山养老公司”）的企业于2018年举办的八字祈福法会。大会颇为隆重，由地方电台拍摄播放。大会宣扬葛仙山为风水宝地和养老胜地，兼具道家、佛教文化和优越的自然生态条件，这里将要修建容纳千人的养老度假区。

大会吸引来的老人，大多辛苦一辈子，唯剩“善根福德”和安享晚年的心愿，需要托付。却没想到，一场看似风光无限的养老蓝图却演变为一次“社会面”的剥夺——不仅攒了一辈子的积蓄血本无归，还不得不把人生的最后时光交付到一场无望的斗争中。

这养老蓝图的规划者——原本要成立项目指挥部的地方政府缄默不言，负责执行的葛仙山养老公司在没有土地手续的情况下，以消费补贴诱导老人预付资金“以床养老”，最终资金链断裂，酿成骗局。凤凰网《风暴眼》了解到，仅在四川省内江市，就有518名老人预存的3000万元床位费付了空，而其中多位老人现已去世，再也等不到追回款项的一天了。

葛仙山养老项目的“烂尾”并非个例。凤凰网《风暴眼》发现仅在自贡市，近年来就有福寿孝生态养老公司、旭源系公司等多家养老机构，涉嫌非法集资，圈钱跑路。

相似的案件在全国各地时有发生。近期，湖南省、江苏省、内蒙古等多地通报了多起养老诈骗案件，凤凰网《风暴眼》不完全统计，其中涉案金额规模超过26亿元，受害老人超过6000人。这些案件大多以养老优惠为诱饵，诱骗老人付费，承诺归还本金等，一旦老人签约付款，即圈钱收网。

养老机构层出不穷的背后，折射出当前养老热潮下资本与监管的不对等。2022年，我国人口结构中60岁以上老人已经占到近1/5，银发人如何安度晚年，单纯依靠传统养老模式已经无法满足。一方面需要激发出数万亿规模的蓝海市场，而另一方面却是养老机构身陷盈利不足的困境。

前瞻经济学人数据统计显示，从2010年到2018年，我国养老行业规模从1.4万亿元增长到6.6万亿元，增幅达371.4%。而到2030年，预计我国养老产业规模膨胀至22万亿，替代房地产成为第一大消费产业。

许多大型房企也已意识到这一点，早在2010年就开始大张旗鼓地推出养老服务。但是无论保利集团还是万科、远洋集团，旗下的养老业态都面临营收天花板。这些养老机构入住率低，价格昂贵，导致养老出现支付能力上的结构性困境。2018年12月，因为入住率低，导致亏损，万科关掉了旗下位于北京市五环外奥迪的幸福家社区养老中心。

而实际上，我国的养老床位也就813.5万张，按照2.67亿（60岁以上）的人头计算，人均床位极低。这也更加剧养老困境。

“养老机构资金需求规模大，回报周期长，通常只能微利经营，其对金融资本的吸引力存在先天不足。”中国农业大学人文与发展学院公共管理与发展系讲师张陈告诉凤凰网《风暴眼》，通过其他多元化的方式获得资金支持尤为重要，而通过让渡养老机构的入住权获得老百姓预付资金则是高效、便捷的路径之一。

为了鼓励社会资本的参与，国务院办公厅于2019年4月发布的《关于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意见》也打开了“预付资金”模式的市场缝隙，允许养老机构为弥补设施建设资金不足，通过销售预付性质“会员卡”等形式进行营销。

随着“以房养老”“以床养老”“候鸟式养老”等生态层出不穷，其中也有一些时常游走于法律边缘。相关部门逐渐意识到在放开市场的同时，更要加强资金监管和引导。上述《意见》规定，按照包容审慎监管原则，明确限制性条件，采取商业银行第三方存管方式确保资金管理使用安全。

面对诸多乱象，多个地方下发指导意见，规范养老机构预付费经营模式。江西省2021年5月28日出台了《关于加强养老机构预付费管理的指导意见（试行）》，明确符合规定的养老机构可以通过销售预付性质“会员卡”等形式进行营销。但是，“不得承诺还本付息或者给予其他投资回报、承诺明显低于市场价入住或折扣返利等优惠条件等形式诱导老年人及家属交纳会费。”

安徽省2021年11月印发的《安徽省养老机构预付费管理办法（试行）》除了规定不得承诺还本付息外，还设置了多项门槛，其中包括须以出让方式获得土地并利用自建或自有设施举办；正常运营一年以上；“会员卡”客户总数不得超过该机构实际可用床位的80%等。

地方政府加强监管，对老人来说，极为必要。大多数老人，实际上辨别能力不足。胡桂金至今都无法理解，她购买的养老床位怎么就成了非法集资。她关心的是自己辛苦10年攒下的5万元积蓄，究竟何时才能索赔回来。

从存钱到索赔，数年时间转瞬而过，如今胡桂金已经76岁了。她依然靠着打工赚钱，每天早上5点多起床，月工资只有1400元。相比于从前干劲十足并满怀希望的自己，现在的她多了更多迫不得已。物价上涨，水电费、生活费比以往更沉重地压在她向瘦的肩背上。“我现在身体还可以，万一生病，连普通的药都买不起。”

她不明白，自己勤恳一辈子，为何会落得老无所依的结局。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605&aid=105865>

（来源：凤凰网）

返利“养老平台”，原来是“薅羊毛”

2016年，被告人牟某某邀请被告人杨某某入股某贸易有限公司，任命杨某某为总经理。在未取得融资行政许可的情况下，试行开展“某养老平台”积分返利项目，向社会公众进行非法集资。

自2017年3月至12月，牟某某通过其收购的五家店面开展“某养老平台”项目，以分红返利为诱饵，采取购买不同星级会员、赠送相应积分，免费领取保健品的方式，以每日营业额的15%按照星级会员级别向集资参与人分红返利，承诺半年到一年即可返还本金并获取利润，向社会公众非法集资，共收近460万元人民币。

裁判结果

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牟某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违反国家金融管理制度，未经国家金融监管机构批准，以高额回报为诱饵，虚构集资用途，面向社会不特定公众吸收集资款共计人民币460.513万元，其中320万元案发前未退还，数额特别巨大，其行为已构成集资诈骗罪；被告人杨某某、王某某、吴某某在牟某某的雇佣安排下参与非法集资，其行为均已构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且数额巨大。

鉴于被告人杨某某、王某某、吴某某主动投案，如实供述全部犯罪事实，均具有自首情节，依法可以从轻或减轻处罚；被告人杨某某、王某某、吴某某均系初犯，能认罪认罚，其中杨某某进行部分退赔，吴某某、张某某进行全部退赔，可酌情从轻处罚。考虑到被告人牟某某非法集资数额巨大，对本地经济秩序、社会稳定造成不良影响，故酌情从重处罚。

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规定：

判决被告人牟某某集资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二年，并处没收个人财产人民币十五万元，剥夺政治权利二年；被告人杨某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并处罚金人民币八万元；被告人王某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五年，并处罚金人民币六万元；被告人吴某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五万元；被告人张某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五万元；作案工具、违法所得均依法予以没收（公安机关已提取），责令被告人对集资参与人退赔赃款。

典型意义

近年来，各类“理财产品”“云平台”等新型概念投资疯狂野蛮生长，不少老年投资人成了最容易“中招”的群体。不法分子打着投资养老、销售老年产品等旗号，不断向老年人群灌输金融养老、新型投资等概念，抛出高回报承诺吸引老年人，诱骗其将“养老钱”投资所谓的“养老服务”项目。该案中，被告人通过健康咨询的名义向老年人打出“投资高回报”的名号，从而吸收众多老年集资参与人的资金，造成严重后果。

法院提醒广大老年朋友，要谨记投资风险，切勿相信稳赚不赔的项目；对于投资，要选择正规机构，从国家批准的合法机构中购买理财产品或进行投资，避免上当受骗。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605&aid=105866>

（来源：长沙政法）

打击养老诈骗“资深鉴定师”恶意高估藏品骗高额委托费用

昨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发布一批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典型案例。其中刑事案件4宗、民事案件1宗，包括依法从严打击整治通过假借投资项目、代办保险、网络理财、拍卖藏品、销售保健品等为名实施的诈骗老年人违法犯罪行为，体现了广东法院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依法严惩养老诈骗，全力守护好老百姓“养老钱”。

案例一：

严惩以投资项目为名

诈骗老年人犯罪

2017年6月至9月，被告人卓某某等人对外虚称以投资洲卓旅游公司等多家公司的股权为名，以老年人为主要对象，通过虚构上述公司规模，以绿色生态旅游、年息18%至24%的高回报率并获得股权等方式向老年人宣传投资，共骗取255名被害人的投资款993.6万元，实际造成被害人经济损失908.6万元。卓某某等人收到集资款后，携款潜逃。

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认为，被告人卓某某等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用虚构事实、隐瞒真相的方法，非法向社会公开募集资金，其行为均已构成集资诈骗罪。在共同犯罪中，卓某某起组织、策划作用的主犯，应当按照其所参与的或者组织、指挥的全部犯罪处罚；其他四名被告人系从犯。故以集资诈骗罪判处卓某某有期徒刑十五年，并处罚金，剥夺政治权利四年；其余四名被告人分别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六个月至三年，并处罚金；追缴犯罪所得退赔各被害人。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裁定维持原判。

典型意义

本案系面向老年群众实施的集资诈骗犯罪案件，犯罪分子利用老年人辨别、防范意识较弱的特点，通过虚构生态旅游项目，许以高额回报，引诱老年人参与投资，给众多老年人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社会影响恶劣。人民法院依法严惩涉案犯罪分子，彰显依法从严打击养老集资诈骗犯罪、最大限度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的坚定决心和态度。

案例二：

严厉打击假借代办养老保险诈骗犯罪

2016年5月至2019年8月期间，被告人何某某伙同他人谎称可以代为购买养老保险，收取被害人杨某某4.5万元代办社保费用，并让杨某某陆续介绍多名亲友找何某某代办。通过上述方式共诈骗48名被害人170.4万元，其中132.8万元被何某某用于个人投资经营及日常开支。

阳江市江城区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认为，被告人何某某无视国家法律，诈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其行为已构成诈骗罪。何某某多次诈骗老年人财物，酌情从严惩处。何某某自愿如实供述自己罪行，承认指控的犯罪事实，愿意接受处罚，可以从宽处理。故以诈骗罪判处何某某有期徒刑十一年，并处罚金；责令何某某向被害人退赔所有诈骗所得金额。

典型意义

犯罪分子利用老年人重视养老保险、急切补办社保手续的特点，假借代办养老保险名义，使用购买假证件、每月给被害人转账等手段，精心设计养老骗局，多次诈骗老年人财物，不仅给老年人造成重大经济损失，还严重影响老年人身心健康。人民法院依法严厉打击假借代办养老保险诈骗犯罪，以实际行动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案例三：

严惩假借高价拍卖藏品

诈骗老年人犯罪

被告人廖某某于2017年、2019年在珠海市香洲区先后成立亿缘公司、万商公司，通过租赁高档写字楼作为办公场所、编写“术”教材、电话推销等方式吸引多名老年人携藏品至公司委托拍卖；并虚构公司拥有高端消费客户群、高成交率、将藏品送往境内外展览拍卖会等事实，安排员工互相充当所谓“资深鉴定师”，恶意高估藏品价值，通过签订委托合同，以委托展览服务费为名向多名被害人收取高额费用，先后骗取32名老年人及其他被害人财产共计639.8万元。

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认为，被告人廖某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在签订、履行合同过程中，骗取对方当事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其行为已构成合同诈骗罪。廖某某具有自首情节。故以合同诈骗罪判处廖某某有期徒刑十二年，并处罚金；责令其退赔被害人损失。

典型意义

老年人大多不具备鉴别收藏品价值的专业知识，也不了解拍卖行业的相关规则，容易成为拍卖诈骗犯罪的侵害对象。本案被告人通过租赁高档办公场所、虚构事实等方式获取老年人信任后，以拍卖之名行诈骗之实，致使老年人遭受重大经济损失，依法受到法律严厉制裁，彰显了人民法院严厉打击假借拍卖藏品诈骗老年人行为、大力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的坚定决心。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605&aid=105867>

(来源：广州日报)

熟人介绍？稳赚不赔？法官检察官提醒：别被养老式非法集资蒙骗

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是人民检察院和人民法院当前的一项重要工作。为了帮助老年人守住养老钱，最近，深圳的检察官和法官们真的很“拼”：他们在对犯罪分子进行严厉打击的同时，也对老年人持续开展普法宣传工作，帮助老年人筑牢自我防范“堤坝”。

养老产业管理公司负责人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被捕

近日，罗湖区人民检察院以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依法对犯罪嫌疑人黄某某批准逮捕。该案为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开展以来，罗湖区检察院办理的第一宗涉养老诈骗的案件。

据介绍，2014年7月，犯罪嫌疑人黄某某在罗湖成立了某养老产业管理有限公司，后又在多地陆续成立营销策划管理有限公司、养老度假有限公司、养老服务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未经有关部门依法批准，以派发传单、基地考察等形式向社会公开宣传“一卡通”养老会员、酒店合作、股权、借款、护理床等项目，与社会不特定投资人签订《养生会员服务协议》《借款合同》《酒店合作协议》《持股及投资协议》等，承诺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

由于该案案情复杂，涉及人数较多，社会影响大，罗湖区检察院检察官提前介入，引导公安机关进行侦查取证。在对犯罪嫌疑人黄某某批准逮捕的同时，检察官列明提纲引导公安机关继续侦查，努力追赃挽损，致力于解决好投资人关心的问题。

深圳法官进社区开展讲座给老人送上防骗贴士

2022年6月7日下午，深圳中院刑二庭的法官们走进梅京社区，为社区老年群体进行了生动的防范养老诈骗讲座。

深圳中院刑二庭陈加云法官在讲座上结合真实数据、案例分析了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的紧迫性和重要性、总结了养老诈骗六种常见套路、提出了预防养老诈骗的六条小贴士。参加讲座的老年人表示此类普法活动生动有趣，他们从中学到了不少防骗知识。

据悉，深圳市两级人民法院将持续深入深圳各个社区、街道，通过普法讲座等多样化、生活化的形式帮助老年人有效识骗防骗，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为广大老年人安享幸福晚年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法官检察官提醒：别被养老式非法集资蒙蔽

近年来，一些非法集资案件手段隐蔽，渗透面越来越广。部分有养老服务需求的老年人闲散资金较多，投资渠道较少，风险防范意识不强，容易成为非法集资犯罪分子的目标。而以“养老服务”“养老项目”“以房养老”“老年保健产品”形式宣传，是养老式非法集资的惯用伎俩。检察官特别提示：老年人一定要擦亮双眼，切实守好自己的“养老钱”，谨防“养老”变“伤老”。

- 01、入住养老机构，要查看相关合法证照，选择依法办理登记、为老人提供全日集中住宿和照料的护理服务机构，签订合法合规的养老服务协议。
- 02、不要盲目相信街边、公园、菜市场的小道宣传，不要轻信所谓的熟人介绍、专家推介，提高风险防范意识，警惕非法融资、非法集资广告的陷阱。
- 03、要理性选择合法合规的投资理财渠道，不要被“保本付息”、“稳赚不赔”等说辞迷惑，对于变相返息的养老项目均需谨慎，切勿轻易支付高额的养老服务费用。
- 04、提升防养老诈骗的意识，若发现可能上当，请及时报案，寻求司法救济途径。

<http://www.cnsf99.com/Detail/index.html?id=605&aid=105867>

(来源：法制现场)

关于我们



中国养老网建立得到发改委、民政部、卫健委、全国老龄办、中民养老规划院、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中国社会福利基金会的指导和大力支持。我们以向社会传播养老服务业资讯、促进养老产业与事业建设发展为己任，充分发挥互联网特性，增强吸引力、可读性、亲和力，力求打造成为中国养老信息资讯的网络传播平台。

中国养老网致力于宣传党和国家关于养老产业与老龄事业的政策和制度；传达党和国家及各级政府养老工作资讯；宣传建党以来老龄工作的历程；宣传国家对老龄化社会的指导方针；促进各级养老服务工作、养老设施关于老龄化数据的研究支持，为读者提供养老服务业关于政治、经济、文化、健康、生活等方面的咨询。

中国养老网致力于养老战略的研究，承载国内大批专家学者、养老从业人员，集中一批专家学者，面对快速老龄化的政策安排，实施好《“十三五”规划》促进养老服务体系与老龄事业更好发展，努力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工作目标。积极探索在养老保险、照护保险、养老信托、养老服务等领域的体系建设。

北京中民养老事业促进中心长期从事养老事业和社会保障工作，是中国养老网的载体。积极研究我国“十四五”养老服务体系研究，研究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与养老服务设施规划，培训养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评估师，支持国家养老示范工程的建设，支持国家爱心护理工程的发展。

中国养老示范基金是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专项基金，由北京来博颐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捐资发起。重点支持养老研究和养老标准建立，表彰优秀养老专家学者及工作者；支持国家建立医养结合、社区养老辐射支援居家养老等模式与体系的建立和实施；支持养老示范工程，建立更多国家养老示范基地；支持国家爱心护理工程，促进爱心护理院规范健康发展；支持养老领域能力建设，建立国家养老服务职业体系；支持国际养老互动交流。

亲爱的读者，中国养老网为了给您带来更加优质的服务，更加丰富的网站内容，提供更好的资料与您分享。同时，中国养老网的发展也离不开您对我们的热心支持和帮助。欢迎社会各界人士对中国养老网不吝赐稿，丰富我们网站内容使我们更加全面与专业！我们将来稿择优发布到中国养老网和其他平台中并注明作者。

谨在此感谢社会各界人士对养老事业的关注与支持！

感谢北京香山颐养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幸福颐康养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支持！

联系我们

小助手（微信）：ZMYL123

官网：www.CNSF99.com

网站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一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外交公寓

邮编：100600

邮箱：Cnsf99@163.com Cnsf99@126.com

电话：010-68316105/6

传真：010-85325039

内部刊物仅供参考